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
號惠中樓7樓
承辦人：助理員 廖怡雯
電話：04-22289111#17407
電子信箱：ywl24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肚區瑞井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1200770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清泉醫院重新簽訂本府112年特約醫院合約案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府112年度簽訂之特約醫院業以民國111年12月29日府授人給字第1110346089號函知諒達。
- 二、旨揭特約醫院合約優惠對象修正為本府一級機關員工，優惠內容新增自費電腦斷層(CT)檢查9折優待；詳細診療服務優惠內容得至本府人事處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personnel.taichung.gov.tw/>)專區服務—員工福利專區—優惠e店園項下，下載參考運用。
- 三、為利本府特約醫院辨識作業，請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員工、員工眷屬及公教退休人員等優惠對象至醫院就醫時，務必出示身分證明相關文件，俾享優惠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(給與科)



人事室 收文:112/03/29



1120001491

無附件